

辽宁省总工会办公室文件

辽工办发〔2021〕6号

转发《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关于印发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加强县级工会 建设的意见〉的通知》的通知

各市总工会、沈抚示范区工会：

现将《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加强县级工会建设的意见〉的通知》（总工办发〔2020〕24号）转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并提出贯彻落实意见如下：

一、进一步加强县级工会组织建设。要加强对县级工会领导。省总工会每年听取市总工会工作情况要有县区工会建设情况，市总工会要每半年听取县级工会工作情况汇报，深入研究加强县级工会建设的举措，从政治建设、重点任务、

工作保障等方面，加大指导力度。要加强领导班子建设。按照干部双重管理有关规定要求，市总工会要做好县级工会干部协管工作；要提高县级工会委员会、常委会中劳模和一线职工比例，做好在领导班子中增设兼职挂职副主席并发挥作用工作，增强县级工会领导机构的广泛性和代表性。要加强工会干部教育培训。落实全总工会干部培训分级管理要求，加大县级工会领导班子培训力度，不断提高县级工会领导班子适应新时代新要求抓改革、促发展、保稳定水平和专业化能力，为推动工会工作创新发展提供组织保证。

二、进一步加强县级工会自身建设。要加强政治建设。认真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切实负起政治责任，全面提升县级工会党的建设质量。健全完善县级工会党组工作规则，落实管党治党主体责任。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要加强制度建设。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县级工会代表大会、全委会、经审会、常委会等制度，依照规定落实按时换届要求。建立完善县级工会向同级党委汇报工会工作制度，健全政府和工会联席会议制度；健全协调劳动关系三方机制，共同研究解决劳动关系领域和涉及职工权益的重大问题，推动构建中国特色和谐劳动关系；推动排查化解工作制度化常态化长效化，坚决维护劳动领域政治安全。要加强基层工会建设。持续推进各类新经济组织、社会组织以及科技型中小企业普遍建立工会组织，吸纳“八大群体”、

农民工和灵活就业人员入会，推动实名制管理工作。指导督促基层工会按期换届，坚决制止任何组织和个人随意撤销工会或将工会合并、归属到其他部门。

三、进一步加强县级工会阵地建设。要加强阵地和网络建设。推动工人文化宫、工会职工服务中心(困难职工帮扶中心)等工会阵地建设纳入当地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已有职工文化体育教育活动阵地纳入公共文化体育设施范围，突出公益性、服务性，明确产权、规范管理，实现高质量发展。加快推进智慧工会建设，建设网上工作平台，借助县级融媒体，运用微博、微信、移动客户端等载体，打造网上网下相互促进、有机融合的工作新格局。推动企业职工书屋建设，发挥职工书屋作用。要加大经费支持力度。上级工会根据县域经济发展情况和基层工会数、职工会员数和经费拨缴情况，对经费紧张的县级工会给予经费支持。市总工会要加强对县级工会经费的审计和监督，防范廉政风险。要确保工会资产安全、完整和保值增值，不得擅自改变工会所属企业、事业单位的隶属关系和产权关系。

附件：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加强县级工会建设的意见》的通知

辽宁省总工会办公室

2021年1月14日

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文件

总工办发〔2020〕24号

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加强县级工会建设的意见》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总工会，各全国产业工会，中央和国家机关工会联合会，全总各部门、各直属单位：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加强县级工会建设的意见》已经中华全国总工会第十七届书记处第35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

2020年12月23日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 加强县级工会建设的意见

为进一步加强县级工会建设，更好发挥县级工会作用，推进新时代县级工会工作创新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和《中国工会章程》等有关规定，提出如下意见。

一、提高政治站位，把握总体要求

(一) 重要意义。县级工会在我国工会组织体系中处于承上启下的重要地位，发挥着基础性和关键性作用。随着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深入推进，县域经济全面发展，产业转型升级加快，职工队伍结构深刻变化，用工形式和劳动关系日趋复杂。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围绕推动高质量发展，县级工会工作任务更加繁重，职能作用更加凸显。新形势下，县级工会工作只能加强，不能削弱；只能改进提高，不能停滞不前。要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强化责任担当，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结果导向相统一，不断提高县级工会组织力、战斗力、影响力。

(二) 指导思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

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贯彻落实党中央对做好新时代工会工作的新要求，保持和增强工会工作和工会组织的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突出重点难点，采取有力措施，推动县级工会组织体系更加健全，制度机制更加完善，工作方式方法不断改进，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水平显著提高，职能作用充分发挥，吸引力凝聚力战斗力明显增强。

（三）原则要求。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保持工会工作正确政治方向，强化职工思想政治引领，切实承担起团结引导职工群众听党话、跟党走的政治责任。

——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提升劳动和技能竞赛水平，深入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团结动员广大职工充分发挥主力军作用。

——坚持以职工为中心的工作导向。发挥工会在社会治理中的作用，围绕改善职工生活品质，健全联系广泛、服务职工的工作体系，切实履行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竭诚服务职工群众的基本职责。

——坚持改革和发展融合联动。强化团结教育、维护权

益、服务职工功能，树立落实到基层、落实靠基层理念，不断夯实基层基础，突出县域特色和工会特点，推进改革创新。

二、加强组织建设，健全工作体系

（四）强化机构设置和人员配备。适应形势任务变化和工作需要，积极争取党委重视支持，从实际出发加强机构设置，配齐配强工会干部。整合优化县级工会机关及有关直属单位职能，构建职责明确、运转高效的工作格局。整合统筹使用专职工作人员，通过增加兼职挂职干部、发展工会积极分子、招聘社会化工会工作者、争取社会公益岗位等途径，充实壮大县级工会和基层工会力量。

（五）健全组织体系。适应县域产业布局发展实际，调整完善县级产业（行业）工会设置，明确职责任务。加强乡镇（街道）、开发区（工业园区）工会建设，具备条件的，建立乡镇（街道）总工会，建立健全乡镇（街道）、村（社区）、企业工会组织网络。适应县域小微企业分散灵活，职工人数少、流动性大的特点，按照地域相近、行业相同的原则，推进区域性、行业性工会联合会建设。县级工会加强对基层工会的政治引领和组织领导，推进“会站家”一体化建设，充分发挥基层工会组织的作用。

（六）推进工会组建和会员发展。加大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建会力度，集中力量推进职工人数多、社会影响大的非公有制企业、社会组织依法普遍建立工会。加强实践探

索，大力推动灵活就业、平台就业等新就业形态从业人员加入工会。推进会员实名制管理工作，最大限度把包括农民工在内的广大职工群众吸收到工会组织中来。

（七）加强阵地和网络建设。推动工人文化宫、职工学校、职工书屋、工会职工服务中心（困难职工帮扶中心）等工会阵地建设纳入当地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已有职工文化体育教育活动阵地纳入公共文化体育设施范围，突出公益性、服务性，明确产权、规范管理，实现高质量发展。加快推进智慧工会建设，建设网上工作平台，借助县级融媒体，运用微博、微信、移动客户端等载体，打造网上网下相互促进、有机融合的工作新格局。

三、完善制度机制，突出工作重点

（八）定期向同级党委汇报工会工作制度。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党的群团工作的意见》，推动同级党委建立健全研究决定工会重大事项制度。建立完善县级工会向同级党委汇报工会工作制度，争取同级党委加强对工会工作的领导。积极推动把工会工作纳入党建工作总体规划和考核体系，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形成党建带工建、工建服务党建格局。积极向党委推荐优秀工会干部，促进工会与党政部门之间的干部交流。

（九）政府和工会联席会议制度。联席会议每年至少召开一次，主要内容包括：通报当地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

政府工作中涉及职工利益的行政措施；研究组织动员广大职工群众建功立业和解决涉及职工群众切身利益的突出问题；对构建和谐劳动关系作出总体部署和规划；研究解决工会工作中需要政府支持帮助的问题。

（十）劳动关系协调机制。积极推动建立和完善由政府、工会、企业共同参与的协商协调机制，共同研究解决劳动关系领域和涉及职工权益的重大问题，立足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新格局，推动构建中国特色和谐劳动关系。加大劳动关系矛盾风险隐患排查化解力度，维护职工队伍团结统一，坚决维护劳动领域政治安全。

（十一）联系服务基层职工群众制度。健全完善基层调研、工作联系点等制度，引导和督促县级工会机关干部防止和克服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做到眼睛向下、面向基层，深入一线开展工作，真正与基层单位结对子，与基层干部交朋友，密切与职工群众联系，帮助职工群众和基层工会解决实际困难和问题，让职工群众真正感受到工会是职工之家，工会干部是最可信赖的娘家人、贴心人。

（十二）会议制度和工作制度。建立完善县级工会全委会、常委会、经审会、女职工委员会、主席办公会等会议制度，坚持常委会向全委会报告工作制度。坚持民主集中制，健全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强化法治思维和法治观念，依法依规开展工作。依据有关规定要求按期进行换届，同时指

导督促基层工会做好按期换届工作。

四、强化党建引领，加强组织领导

(十三) 加强党的建设。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提升县级工会党的建设质量，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带动县级工会自身建设全面提高。健全完善县级工会党组工作规则，落实管党治党主体责任。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深入推进县级工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持之以恒正风肃纪。

(十四) 加强干部队伍建设。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坚持党管干部原则，上级工会按照干部双重管理的有关规定要求，做好县级工会干部协管工作；主动与党委组织部门进行沟通协调，加强县级工会领导班子建设，大力发现培养选拔优秀年轻干部。提高县级工会委员会、常委会中劳模和一线职工比例，做好在领导班子中增设兼职挂职副主席并发挥作用工作，增强县级工会领导机构的广泛性和代表性。以忠诚党的事业、竭诚服务职工为己任，加强思想淬炼、政治历练、实践锻炼、专业训练，建设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专业化县级工会干部队伍。加大工会干部教育培训力度，不断提高县级工会干部适应新时代新要求抓改革、促发展、保稳定水平和专业化能力，特别是提高政治能力、调查研究能

力、科学决策能力、改革攻坚能力、应急处突能力、群众工作能力、抓落实能力，为推动工会工作创新发展提供组织保证。

(十五) 加强指导支持。地市级以上工会要将加强县级工会建设列入重要议事日程，积极协调解决县级工会工作中的问题，鼓励和支持县级工会创造性开展工作。每年听取县级工会工作情况汇报，深入研究加强县级工会建设的举措，从政治建设、重点任务、工作保障等方面，加大指导力度。做到人、财、物等下沉，赋予县级工会更多资源和手段。根据县域经济发展情况及基层工会数、职工会员数和经费拨缴情况，对经费紧张的县级工会采取转移支付的方式给予经费支持。县级工会要依法足额收缴工会经费，通过工会经费留成、上级工会转移支付、争取财政支持等渠道，收好、管好、用好工会经费。加强对县级工会经费资产的审查审计监督，防范廉政风险。确保工会资产安全、完整和保值增值，不得擅自改变工会所属企业、事业单位的隶属关系和产权关系，为县级工会开展工作创造良好条件。